

财政本质问题论文选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2 018 5085 3

财政本质问题论文选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财政本质问题论文选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编

*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
4225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2开 10.75印张 226000字
1984年4月第一版 1984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13000册
统一书号：4312·13 定价：1.15元

编 者 的 话

财政本质是财政基本理论的重要课题。五十年代在总结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基础上，逐步形成我国的社会主义财政理论。一九六四年在第一次全国财政理论讨论会上，关于财政本质问题就有了“国家分配论”、“价值分配论”、“国家资金运动论”和“剩余产品价值运动论”等观点。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过一九七九年第三次全国财政理论讨论会到一九八三年第六次全国财政理论讨论会，以及一九八〇年全国财政学研究会基本理论座谈会，财政本质的观点又有了新的发展。原有各派的观点更进一步深化，同时又出现了“剩余产品分配论”、“共同需要论”、“再生产前提论”以及“政治权力论”等观点。我们将上述各派观点的主要论文选编成册，供经济大专院校的研究生、大学生以及教师、理论研究人员研究参考，也可作为财经部门干部学习和研究财政理论的基本读物。这些论文，我们在选编时基本上保留了历史的原貌。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一九八三年六月

目 录

编者的话

-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陈如龙 (1)
关于财政学基本理论方面的争论问题 许 裳 (8)
关于财政的本质、职能和财政规律问题 (24)
社会主义财政学的研究对象 沈 云 (35)
国家财政的起源和发展 叶振鹏 (47)
财政起源刍议 何振一 (63)
试论我国财政的起源 蔡次薛 (73)
论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的本质、特点和范围 沈 云 (85)
论财政学的对象与范围 周伯棟 (108)
财政的本质决定财政只能是经济基础的范
畴 邓子基 (121)
论财政的本质 赵春新 (131)
关于财政学上几个问题的认识 翟华林 (145)
从实践中的若干体会来谈社会主义财政的
实质和范围问题 李成瑞 (164)
论财政学的对象 王亘坚 (185)
有关财政本质问题的几点看法 曲兴业 (203)
关于社会主义财政本质和范围的若干看法 陈 共 (218)
从以国家为前题转到以再生产为前提来建
立社会主义财政理论体系 侯梦蟾 (240)

- 关于财政理论坚持唯物史观的几个问题……陈共（247）
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的本质与职能……叶振鹏（255）
关于财政本质的探讨
- 论剩余产品是财政关系形成和发展的决定因素……王绍飞（269）
关于财政学的几个问题……王绍飞（292）
财政正解
- 财政概念的商榷……马大英（303）
关于财政的本质问题……许方元（316）
财政属性辨
- 试谈财政为什么属于经济基础……贾广湜（324）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陈如龙

什么是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一个重要的理论问题，把这个问题搞清楚，不仅对确定社会主义财政理论体系是重要的，对于在实际工作中如何认识财政现象也是重要的。要正确地概括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首先要对社会主义财政现象的若干主要方面作出理论分析。我们的认识过程，总是从局部到全体，从现象到本质。如果我们对于社会主义财政问题有很多的分歧意见，这不是什么奇怪的事，这只是说明，我们对社会主义财政的有些根本问题研究得还不够，我们的准备工作还不够充分，还没有达到从总的方面解决本质问题的地步。当前对于社会主义财政本质的不同观点，抛开一些次要的分歧不说，大致可以分别为以下四种：（一）认为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分配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而形成的分配关系。这里，第一，肯定财政是分配关系；第二，财政这个分配关系所不同于一般分配关系的，是它同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有本质联系，是由这个国家决定的。（二）认为财政是价值分配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在商品货币经济存在的条件下，财政是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的价值分配。这里，第一，肯定财政是分配关系；第二，财政这个分配关系所不同于一般分配关系的，在于分配

的是价值，而不是实物，所以财政同商品货币经济有本质联系；第三，在财政同国家的关系上，主张财政是价值分配关系的同志中意见并不一致，有的认为同国家没有本质联系，有的认为同国家也有本质联系。（三）认为社会主义国家为了实现它的职能，必须有计划地组织国家资金的运动，而社会主义财政的实质是社会主义国家资金运动所形成的经济关系。这里，第一，认为财政不只是分配关系，而是包括国家资金的全部运动，包括国家资金的形成、分配、周转、使用这一系列的过程中所形成的种种经济关系。第二，指出社会主义财政的实质决定于社会主义国家的性质和职能；它区别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的两方面的职能，即专政的职能和直接组织经济的职能，并且认为社会主义财政有两方面的性质，即为社会主义国家专政职能服务的性质和为社会主义国家直接组织经济职能服务的性质。（四）认为社会主义财政是剩余产品价值（社会纯收入）的生产、分配和使用，是剩余产品价值的运动过程。并且指出，第一，社会主义财政不仅不限于分配关系，并且分配不能成为单独研究的现象。第二，只能说，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社会主义财政存在的前提，不能说，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社会主义财政存在的原因；只要承认社会主义财政是一种客观经济现象，就要从全民所有制内部矛盾中寻找财政存在的客观必然性；如果又说财政是由所有制和某些上层建筑因素同时决定的，就是陷入二元论的矛盾中。第三，真正与财政发生关系的只有“M”部分，“C”那部分，可以放在财政管理中，也可以不放在财政管理中。

在上述不同观点的争论中，突出了几个带有根本性的问

题：第一，社会主义财政同无产阶级专政的关系问题。为了正确地解决这个问题，我想我们应当很好地温习一下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下列问题的解释，这就是：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问题，政治同经济的关系问题，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使命问题，并且根据无产阶级专政的国际经验来考察社会主义财政在这个历史使命中所起的作用。关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问题，毛主席在《矛盾论》中明白地指出：“……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关于政治同经济的关系，毛主席指示过政治是统帅，是灵魂，列宁说过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政治对经济不能不居于首位。如果我们再回顾一下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看到社会主义财政在无产阶级国家完成其历史使命中的多方面的作用，我想社会主义财政同国家的关系就比较容易得到解决。这个问题，是个很重要的问题。大多数同志认为社会主义财政同无产阶级专政是有本质联系的，都认为说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决定着社会主义财政是符合实际情况的，也符合于辩证唯物主义的。但是，有些同志还不敢肯定，少数同志还坚持不同的意见。有的同志首先肯定财政是个价值范畴，财政同商品货币经济有本质联系而同国家就没有本质联系。有的同志在论文中把社会主义国家组织经济的职能同专政的职能并列起来，似乎组织经济的职能不是专政职能的一个组成部分。有的同志在发言中把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分成两重资

格，即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资格和政治权力行使者的资格，认为社会主义财政如果同国家有本质联系，只是同作为生产资料所有者的国家有本质联系，而不是同作为政治权力行使者的国家有本质联系。这些观点，是否有助于正确理解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很值得大家继续探讨。

第二，社会主义财政同社会主义经济的关系问题。社会主义财政是不是社会主义经济中分配关系的特定部分？分配关系能否作为单独研究的对象？有些人肯定，有些人否定。我认为争论的关键在于对国营企业财务如何理解。国营企业财务是社会主义财政的重要基础。由于对国营企业财务的性质认识不清，引起了社会主义财政究竟是不是限于分配关系的争论，而在主张社会主义财政是分配关系的人们中，也各有各的解释，或者说包括全部企业财务，或者说只包括企业财务的一部分。例如，国营企业内部的财务活动，究竟是分配还是核算？企业的资金周转是什么性质的过程？国家对企业的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的管理，对企业的成本、利润的管理又是什么性质？这些问题的争论早就有了，但是解决不了，说明从名词概念出发是解决不了的，只有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从实践经验中去总结，才能弄清楚这些经济关系的实质。此外，社会主义信贷的性质，也是一个应该弄清楚的问题。

社会主义财政和经济的关系问题，或者说社会主义财政作为经济范畴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占有什么地位，具有什么特点，起着什么作用的问题，是一个范围很广的问题。我们既要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如何决定于经济的一面，又要研究社

会主义财政如何影响经济的一面；在财政影响经济的一面中，我们既要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消灭资本主义和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又要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在国家有计划地发展生产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建设现代化国防、支援世界革命斗争的过程中正确处理需要与可能的矛盾、消费与积累的矛盾、国民经济各部门发展比例之间的矛盾、保证简单再生产和进行扩大再生产的矛盾、资金运动和物资运动之间的矛盾、集权与分权的矛盾、计划性与灵活性之间的矛盾等等。我认为，要把这些问题搞清楚，只有首先把社会主义财政同政治和经济的主要关系说清楚了，才能答复：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什么？是分配关系，还是不只是分配关系，如果是分配关系又是什么样的分配关系，如果不只是分配关系，那么究竟包括哪些关系，而这些关系以什么质的规定性区别于其他经济关系。马克思说：“经济范畴只不过是生产方面社会关系的理论表现，即其抽象。”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对于物质的每一种运动形式，必须注意它和其他各种运动的共同点。但是，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就是说，注意它和其他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科学的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要正确地解释社会主义财政是什么，就要具体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同政治和经济的关系，在理论上予以反映。如果我们朝着这个方向走，那怕一时不能做得很好，我们的认识总可以逐步加深的。如果我们不是这样走，不从加深我们对社会主义现实关系的认识出发，而只想从抽象经济范畴出发来构筑社会主义财政体系的大厦，我们是很

难前进一步的。

在这个问题的争论中，提出了分配关系能否单独作为研究对象的问题。这个问题，对大多数人来说已经解决了。考察分配，如果同再生产过程割裂，当然是错误的，然而，如果不同再生产过程割裂，那么，分配、甚至分配的每个要素或者形式，都未尝不可以成为单独的研究对象。社会主义财政是不是分配关系，决定于它客观上是不是分配关系，这个问题同分配能不能单独研究是两个不同的问题。

有的同志认为财政是剩余产品价值的运动过程，提出了“社会主义财政学是研究剩余产品价值（或社会纯收入）生产、分配和使用过程及其规律性的科学”的论点。认为“社会主义财政存在的客观必然性是由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中存在的剩余产品价值（或社会纯收入）的分散生产与集中占有的矛盾决定的”，这个矛盾“贯穿财政过程的始终，表现在财政活动的各方面，它不只是决定了财政过程的规律性，也决定了财政与其他方面的矛盾和相互关系”，“把财政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由剩余产品价值的运动所形成的）过程看，它不仅决定于生产过程，也决定于流通过程”，所以财政学要研究“剩余产品价值的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即再生产过程”，“真正与财政发生关系的，只有‘M’部分，‘C’那部分，可以放在财政管理中，也可以不放在财政管理中”。这是一个关于社会主义财政本质和财政学对象的新的提法，以前从来没有见过的，值得我们注意。许多同志反对这种提法，他们认为：（一）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存在着一个相对独立的剩余产品价值的生产过程，是否会混淆了社会主义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的质的差别？（二）在社会主义条件下

实行的是计划经济，全民所有制企业中产品的生产和分配是由国家计划安排的，在这种情形下谈剩余产品价值的分散生产与集中占有的矛盾究竟是什么意思？（三）所谓“C”的部分是指产品中补偿生产资料消耗的部分，如果社会主义财政不管生产资料消耗的补偿，究竟该谁来管，怎样保证国家对生产资料的计划管理？由于我们还没有看到这个论点中一系列重要判断的论证，这个论点比较难于理解。

总之，我以为要解决这些问题，都要密切联系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对于不同的论点，都不要简单否定，而要仔细研究，找出真正的分歧究竟在哪里，继续通过讨论来辨明是非，使财政学成为一门生气勃勃的、能更好地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科学。

（摘自《1964年财政学讨论会上的闭幕词》。原载《财政学问题讨论集》（上册），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65年版，第24—32页，题目是编者加的）

关于财政学基本理论 方面的争论问题

许毅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财政学基本理论的研究已有了很大的进展，但还没有形成完善的科学体系。本来1964年第一次财政学理论讨论会就提出了研究和建立财政学的科学体系，编写中国的社会主义财政学这个任务。但是，后来由于“文化大革命”使这项工作中断了，现在，在这样好的形势下，我们更应该有组织地把这个任务担当起来，这是一个基础工作。

现在，我们把有关财政本质的各种观点和问题摆一摆，作一些比较，以便作进一步的探讨。

一、价值分配论

我国原来的财政学，一般的都是以收入论、支出论、收支适合论、管理论来建立理论体系的。我们感到这样有点象国家预算管理学，它的范围比较窄，使财政学与预算有重复，与财务也有重复，对财政同经济关系的联系分析不够，对财政分配同经济规律的关系论述不多。建国以来，从苏联引进了货币关系体系论，五十年代后期又发展为价值分

配论。这个学派对我国影响很大，我开始也是从这里学起的。这个理论体系是建立在货币关系或价值形式的分配关系上的，也就是说把货币分配或价值分配提到经济关系上来了，这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它对我们认识研究财政必须要研究经济关系是个启蒙。但是，经过这几十年的实践检验，又感到这个观点还有一些问题没有解决好。比如，他们虽然指出为了区分货币关系这个很广泛的含义，认识到货币关系是社会产品生产、分配、交换、消费过程中的普遍形式，指出了财政不能包括在生产和交换过程中属于价值形态更换的那一部分货币关系，而是包括在分配与再分配过程中属于价值运动的那一部分货币关系。并且指出了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是与国家的存在和国家职能直接联系的货币分配关系体系。所以把国家财政概括为，是国家对价值的分配所形成的分配关系。我认为在这里对财政本质问题，有两个方面是值得商榷的。

一方面，他们虽然承认了财政属于分配关系，并承认同国家有直接的联系。但是，他们不承认财政同国家有本质联系，而只承认财政同商品货币关系发生本质的联系。这里要商榷的是，财政如果同国家职能失去本质联系，只同商品货币关系有本质联系，这就在实质上排斥了凡不属于价值形式分配的就不能称之为财政。这样对财政这个历史范畴，只限于商品经济范畴，只能同资本主义有共性，因而也无从深入研究社会主义财政的共性和特性。因为没有了共性也即失去了认识财政的共同的本质，这里就有许多问题同资本主义划不清界线，要研究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和进一步研究社会主义的特殊规律就有困难。

第二方面，他们把分配——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分配环节分裂为两个方面：一是对使用价值的分配，一是对价值的分配。因为有了货币之后，货币不但具有流通手段的职能，而且具有支付手段的职能，这就使价值本身具有独立运动作用，所以价值有分配的作用。这是区分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把价值形态更换作用同价值的分配作了区别。他们的理论根据是：商品生产及其内在矛盾的发展，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裂出一个特定的部分，特定的过程——价值的分配。这种现象就是从一般的经济现象中分裂出来的特殊经济现象、财务现象。由于他们在这里不是把财政分配从分配关系中分离出来，而是从价值分配中分离出来，因而认为财政是一般财务现象的特定部分（即国家对价值的分配）。从而认为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分配环节分裂出两个过程，一个是使用价值的分配，一个是价值的分配。大家知道，马克思主义再生产原理中，对再生产过程的论述是，随着商品生产同时出现的除生产、分配、消费之外是商品的交换。~~可是持这个论点的人，则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认为商品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体人为地割裂开来。把交换的过程，也并到分配中来了，所以产生了两个分配过程。~~我认为这样的区分是有问题的，不科学的。而且这样的观点对我国的实践是有影响的。我国三十年来实践中发生了两种分配打乱仗的现象不是没有原因的。由于实行了两种分配，物资的分配（使用价值的分配）和价值的分配（财政资金的分配）分离了，中央各部下达的物资都是条条分配下来的，而资金分配则是另一个渠道分配的，以至条条与块块不结合，条条之间也不结合，物资与资金也不结合，

这种分配造成了国民经济中物资交换上的阻滞现象。分配和交换是互为前提，互为条件的，如果二者都作为分配来处理是互相矛盾的。

同时，价值分配论或货币关系论，是以价值分配来区分财政分配与一般分配关系的界限。可是在商品货币经济的条件下，分配，不论是财政分配还是工资分配、利息分配、价格分配都是对社会产品的价值分配形式。因此，价值分配论就无法科学地区分财政分配不同于其他分配的特殊矛盾性，不能说明财政分配的质的规定性。而且，把财政分配限于价值的分配，这又否定了历史上对实物分配也是财政分配这一观点。

二、国家资金运动论

这个观点认为，财政是国家资金运动形成的经济关系。他们同上述观点不同的是，承认财政的实质决定于国家的性质和职能。但是同时又加限制词，即这个国家职能除专政的职能外，还要负担直接组织经济的职能（指社会主义国家）。这个说法就把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如英、美、法、德等国对国有经济的干预，也是直接参与分配同社会主义国家等同起来了。从参与不参与直接组织经济的职能来划分，既说不清楚资本主义财政的本质同其他社会制度财政的共性，也不能说明社会主义财政的特殊性。我们的直接组织与他们的直接参与是不一样的，有质的区别性。国家组织经济的说法，在概念上似乎太简单了些，没有说清楚，不完善。从社会主义国家来说，现在南斯拉夫就不直接参与，说他是什么分配？现在社会主义模式也多了，资本主义也有某些变化，